

债券代码：163188

债券简称：20 奥园 01

奥园集团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关于便利持有人 申请撤销公司债券冻结状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 业务背景

根据奥园集团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20 奥园 01”或“H20 奥园 1”或“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20 奥园 01”债券持有人于回售登记期（2023 年 2 月 3 日至 2023 年 2 月 7 日）内对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20 奥园 01”登记回售，回售有效期登记数量 1,740,511 手，对应回售金额为 1,740,511,000.00 元，相应债券份额已作冻结处理。

“20 奥园 01”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已于 2023 年 2 月 20 日至 2023 年 3 月 2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 奥园 01”60 个工作日宽限期的议案》。“20 奥园 01”2023 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已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至 2023 年 5 月 23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债券本息兑付安排，增加增信保障措施及豁免相关条款的议案》（以下简称《议案》）。根据《议案》，本期债券全部债券持有人（含已登记回售和未登记回售的全体债券持有人）的本金兑付（即截至基准日每张债券的剩余面值乘以本期债券存续张数，以下简称“本金兑付金额”）时间将调整为自 2023 年 5 月 30 日（以下简称“基准日”）起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以下简称“兑付日调整期间”）。本期债券兑付安排调整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8 日披露的《奥园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奥园集团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本息兑付安排、增信措施

及其他约定发生调整的公告》。

同时，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8 日披露《奥园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奥园集团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复牌及后续转让安排的公告》，本期债券将自 2023 年 9 月 13 日起复牌。

二、关于便利持有人申请撤销债券冻结状态的相关安排

根据规定，已申报回售的持有人在解除债券冻结状态后方可进行转让。为保护投资者权益，经发行人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2023 年 9 月 13 日至 2023 年 10 月 20 日（限交易日）期间，已在 2023 年 2 月 3 日至 2023 年 2 月 7 日申报回售的持有人，可以通过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或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方式，通过撤销回售申报的操作方式，取消相应份额公司债券的交易冻结状态。自操作成功的次一交易日起，相应债券份额恢复至可转让状态。

三、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为保障各位“20 奥园 01”投资者的权益，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应风险：

1、此次安排系为便利公司债券后续交易，请投资者结合债券相关偿付安排、信用风险状况及自身交易策略等情况，综合评估是否进行操作，并自行承担相应风险。

2、投资者如未及时完成相关操作，可能会影响后续正常交易。

四、有关机构及联系方式

1、发行人：奥园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万惠一路 48 号奥园集团大厦

联系人：林丽丽

联系电话：020-3896 2693

2、受托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联系人：奥园项目组

联系电话：010-6505 1166

3、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188 号

联系电话：021-6860 6292

敬请各位“20 奥园 01”债券持有人关注。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奥园集团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关于便利持有人申请撤销公司债券冻结状态的相关安排》之盖章页）



奥园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9月8日